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10月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9年10月1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曹信平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公司按照依法合规、规范操作、逐笔审批、账销案存的原则，对公司及子公司截止2019年9月30日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4笔金额共计1,872,562.30元予以核销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坏账核销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，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核销依据充分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坏账核销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《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公告》刊登在2019年10月22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9 年 10 月 22 日